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衡、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中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魏坤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41,281,829.19	38.11	843,563,563.78	35.29
利润总额	92,064,536.76	30.42	224,406,538.29	4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626,014.62	27.33	156,234,969.77	4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386,583.77	29.20	143,304,858.31	3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328,677,198.86	94.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13	27.44	0.1482	43.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13	27.44	0.1482	43.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9	增加0.36个百分点	5.40	增加1.4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078,799,618.81	4,589,299,272.56		1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970,289,949.20	2,814,036,790.85		5.55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或本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7,274.48	-637,359.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1,750.01	5,943,960.0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8,235.00	7,691,612.3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因经营业务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影响			
因取消、调整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因付款对象的公允价值发生变动而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4,631.73	1,636,027.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625.60	1,444,726.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6,814.77	250,402.03	
合计	239,430.38	12,930,111.4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本报告期	38.11	
营业收入_年初至报告期末	35.29	
利润总额_本报告期	30.42	
利润总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4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41.80	受的原因主要系：1.报告期内核心业务及版行服务业务收入增长导致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增加；2.报告期各公司管理层薪酬增加及随成本费用增长，期内薪酬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3.报告期内因新设子公司设立增加一定管理费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33.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43.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4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94.89	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及上年同期末使用票据支付款项减少其他款项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8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4,158,367	37.38	394,158,367	冻结	3,687,812
					质押	197,360,000
安徽祥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祥源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6,831,958	20.56	0	冻结	7,000,000
张杰	境内自然人	31,354,800	2.97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睿股中心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2,364,046	1.17	0	无	0
北京天翔地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89,701	1.0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睿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9,566,200	0.91	0	无	0
杭州凯犀国投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960,573	0.85	0	无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睿企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7,915,839	0.75	0	无	0
上海弘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弘尚资产弘利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5,400,000	0.51	0	无	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睿企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5,221,198	0.5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安徽祥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祥源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216,831,958	人民币普通股	216,831,958
张杰	31,354,800	人民币普通股	31,354,8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睿股中心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364,046	人民币普通股	12,364,046
北京天翔地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589,701	人民币普通股	10,589,70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睿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566,200	人民币普通股	9,566,200
杭州凯犀国投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8,960,573	人民币普通股	8,960,57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睿企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915,839	人民币普通股	7,915,839
上海弘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弘尚资产弘利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0,00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睿企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221,198	人民币普通股	5,221,198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睿匠心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66,193	人民币普通股	4,966,193

上述股东联系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祥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源文化”）与安徽祥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祥源”）是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祥源文化与安徽祥源为一致行动人。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截至2025年10月21日，公司股东的前10名普通股股东名册中，股东张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4,200,0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17,054,8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需要披露

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股东信息披露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2025年7月22日，公司召开2025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2025年度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安徽祥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祥源”）及天长市天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源房地产”）共同投资设立新公司，并与传承记忆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承记忆”）共同投资设立新公司从事文化产品销售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安徽祥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新公司，公司拟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持股比例为51%，安徽祥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拟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持股比例为49%，天源房地产拟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持股比例为51%，传承记忆拟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持股比例为49%，共同设立新公司从事文化产品销售业务。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该项决策过程中勤勉履职，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2025年9月5日，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根据《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日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使用公司资金以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司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同日披露《关于使用公司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40）。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1%，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7.5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7.2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4,999,800.00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3.2025年9月29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对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业绩亮点、公司发展战略、未来经营计划等内容进行了说明，并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4.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时间预计为2025年10月25日。

5.2025年11月12日，公司将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对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业绩亮点、公司发展战略、未来经营计划等内容进行说明，并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回答。

6.2025年11月12日至2025年11月18日，公司董事会秘书王衡女士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方式召开了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总经理王衡先生，独立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保荐代表人等参加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对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经营情况、发展战略、未来经营计划、公司治理、内部控制、投资者关系管理、可持续发展、ESG等内容进行了说明，并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7.2025年10月25日，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及新增、修订、废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

8.2025年10月25日，公司将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对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业绩亮点、公司发展战略、未来经营计划、公司治理、内部控制、投资者关系管理、可持续发展、ESG等内容进行说明，并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回答。

9.2025年10月25日，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5-056）。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576 证券简称：祥源文化 公告编号：临2025-055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2025】第三季度报告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9,143,933.17	208,486,912.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1,740.10	
应收账款	78,680,826.30	58,802,661.4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2,746,324.24	12,705,863.9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4,250,320.97	23,141,004.6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6,940,269.29	113,047,368.7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717,671.23	33,668,666.00
其他流动资产	32,316,187.89	29,360,739.26
流动资产合计	677,117,279.19	479,211,187.3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9,000,000.00	67,333,334.00
长期股权投资	846,998.07	50,916,807.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101,522.50	17,101,522.50
投资性房地产	141,799,232.70	145,729,644.15
固定资产	1,210,185,916.06	1,190,709,865.73
在建工程	282,799,506.60	156,629,918.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6,176,524.33	5,943,104.72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798,680.79	19,079,697.28
无形资产	1,465,366,947.30	1,498,589,856.7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2,069,616.14	1,747,523.38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846,739,526.63	726,828,998.91
长期待摊费用	182,778,124.00	183,992,139.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584,406.27	44,081,237.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0,446,244.43	1,404,414.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01,682,339.62	4,111,088,083.34
资产总计	5,078,799,618.81	4,589,299,272.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8,980,296.86	146,799,488.9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7,324,239.02	86,046,421.94
预收款项	238,133.99	703,294.08
合同负债	27,680,140.21	19,421,761.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173,462.46	17,782,918.70
应交税费	31,791,652.92	16,993,568.01
其他应付款	121,011,922.76	140,513,828.1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1,000,000.00	10,843,236.4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9,735,006.23	136,696,204.69
其他流动负债	3,383,703.99	2,665,364.61
流动负债合计	736,318,554.42	567,611,866.9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31,776,262.00	523,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188,336.60	18,841,008.14
长期应付款	159,531,086.60	156,372,306.0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11,083.27	598,333.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6,197,346.00	296,337,240.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22,194,246.43	995,948,977.95
负债合计	1,857,512,799.85	1,563,560,844.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54,548,440.00	1,054,548,4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07,993,976.16	2,441,122,697.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83,201.87	707,701.87
盈余公积	35,767,406.53	48,910,422.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703,217.16	-729,262,470.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70,289,949.20	2,814,036,790.85
少数股东权益	350,997,869.76	221,701,636.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21,287,818.96	3,035,738,427.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078,799,618.81	4,589,299,272.66

公司负责人：王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中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坤

编制单位：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843,563,563.78	623,537,022.51
其中：营业收入	843,563,563.78	623,537,022.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6,941,227.11	464,019,682.06
其中：营业成本	407,894,440.96	317,774,727.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860,632.63	7,103,96.69
销售费用	77,143,569.14	49,219,002.46
管理费用	89,211,712.41	69,274,328.29
研发费用	12,969,729.86	8,968,276.11
财务费用	31,861,110.21	11,589,476.72
其中：利息费用	32,988,100.56	16,589,381.56
利息收入	1,436,528.54	5,799,213.13
加：其他收益	5,928,127.56	1,180,435.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51,414.69	-540,267.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012.06	-28,771.3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3,045.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89,888.72	-4,311,837.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01,996.94	-4,994,256.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7,105.46	213,563.2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2,091,016.36	150,721,934.34
加：营业外收入	3,286,456.91	2,466,330.63
减：营业外支出	941,934.96	-1,618,106.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4,435,538.29	154,806,370.81
减：所得税费用	68,121,502.29	34,276,523.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314,036.00	120,430,847.3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314,125.01	120,430,847.3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11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234,969.77	110,181,722.8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3,079,066.13	10,249,124.5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9,314,036.00	120,430,847.3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6,234,969.77	110,181,722.8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079,066.13	10,249,124.5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82	0.1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82	0.103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王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中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坤

证券代码：600576 证券简称：祥源文化 公告编号：临2025-057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4日在杭州市白马大厦12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19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3名，实际出席董事3名，公司董事会主席袁辉先生召集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讨论并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核，认为：

1.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不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20年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2025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拟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决议有效期内及资金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暨第十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5年11月12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2025年11月12日（星期三）14点30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拱墅区密渡桥路1号白马大厦12楼祥源文旅会议室

（1）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2025年11月12日

交易日：2025年11月12日

（2）交易时间段：

（3）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4）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5）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年11月12日

至2025年11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股东登记日：2025年11月4日

（七）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拱墅区密渡桥路1号白马大厦12楼祥源文旅会议室

（八）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九）会议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是否为特别决议 是否为累积投票提案 是否为关联提案 是否为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

1.00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否 否 否 否

2.00 关于修订《关于新增、修订、废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否 否 否 否

2.01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否 否 否 否

2.0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否 否 否 否

2.0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否 否 否 否

2.0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否 否 否 否

2.05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否 否 否 否

2.06 关于修订《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否 否 否 否

2.07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否 否 否 否

（十）涉及特别决议事项的议案：1、2.01、2.02、2.03、2.04、2.05、2.06、2.07

（十一）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十二）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十三）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十四）涉及多个股东组成的股东分组的议案：无

（十五）涉及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01、2.02、2.03、2.04、2.05、2.06、2.07

（十六）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的议案：无

（十七）其他应当披露的事项：

1.2025年7月22日，公司召开2025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2025年度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安徽祥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祥源”）及天长市天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源房地产”）共同投资设立新公司，并与传承记忆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传承记忆”）共同投资设立新公司从事文化产品销售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安徽祥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新公司，公司拟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持股比例为51%，安徽祥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拟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持股比例为49%，天源房地产拟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持股比例为51%，传承记忆拟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持股比例为49%，共同设立新公司从事文化产品销售业务。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该项决策过程中勤勉履职，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2025年9月5日，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根据《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日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使用公司资金以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司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同日披露《关于使用公司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40）。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1%，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7.5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7.2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4,999,800.00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3.2025年9月29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对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业绩亮点、公司发展战略、未来经营计划、公司治理、内部控制、投资者关系管理、可持续发展、ESG等内容进行了说明，并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4.2025年10月25日，公司将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对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业绩亮点、公司发展战略、未来经营计划、公司治理、内部控制、投资者关系管理、可持续发展、ESG等内容进行说明，并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回答。

5.2025年11月12日至2025年11月18日，公司董事会秘书王衡女士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方式召开了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总经理王衡先生，独立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保荐代表人等参加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对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经营情况、发展战略、未来经营计划、公司治理、内部控制、投资者关系管理、可持续发展、ESG等内容进行了说明，并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6.2025年10月25日，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及新增、修订、废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

7.2025年10月25日，公司将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对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业绩亮点、公司发展战略、未来经营计划、公司治理、内部控制、投资者关系管理、可持续发展、ESG等内容进行说明，并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回答。

8.2025年10月25日，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5-056）。

特别提示：

1.股权登记日：2025年11月11日（星期二）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拱墅区密渡桥路1号白马大厦12楼祥源文旅会议室

3.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12日（星期三）14点30分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的议案：无

6.涉及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7.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8.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二、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股多个议案的投票方式：

（一）本次股东大会设置了议案组，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股东对议案组内的部分议案进行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议案组内其他未表决的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三）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重复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四）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多次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五）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六）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七）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八）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九）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十）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十一）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十二）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十三）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十四）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十五）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十六）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十七）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十八）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十九）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二十）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二十一）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二十二）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二十三）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二十四）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二十五）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二十六）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二十七）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二十八）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二十九）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三十）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三十一）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三十二）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三十三）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三十四）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三十五）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三十六）股东对议案组内的议案进行表决意见分类表决的，以该股东对该议案的第一次表决意见为准。

（三